

宝丰汝窑博物馆安全防范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单位：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中心

代理机构：河南大德荣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8月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8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4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28
第五章	评审办法.....	31
第六章	评审标准.....	34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37

第一章 磋商公告

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中心关于宝丰汝窑博物馆安全防范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编号：宝财磋商- 2026-10
 - 2、项目名称：宝丰汝窑博物馆安全防范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561960.00 元
- 最高限价：56196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E410400 0002D00 3540010 01	宝丰汝窑博物馆安全防范项目	561960.00	561960.00	是	561960.00

5、采购需求：

5.1、采购内容：本项目为宝丰汝窑博物馆安全防范项目，服务地点为：宝丰汝窑博物馆、宝丰清凉寺汝官窑遗址展示馆及外围。服务内容为：本项目需配备 21 名安保人员保障宝丰汝窑博物馆、宝丰清凉寺汝官窑遗址展示馆及外围的 24 小时保安服务、开馆期间馆内安全情况、消防控制室值守服务、监控中心值守服务等安保类服务。具体服务内容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要求。

5.2、服务期限：1 年

5.3、标段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5.4、质量要求：达到国家及行业相关服务规定合格标准

6、合同履行期限：1 年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扶持不发达地区、少数民族地区，节能环保、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等政府采购政策。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请依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之规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供应商须具备合法有效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3）供应商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无需提供证明材料，只需在投标文件格式中填写宝丰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4）供应商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无需提供证明材料，只需在投标文件格式中填写宝丰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5）供应商须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供应商无需提供证明材料，只需在投标文件格式中填写宝丰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6）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无需提供证明材料，只需在投标文件格式中填写宝丰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7）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对象为企业、法定代表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对象为企业）；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对象为企业）；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对象为企业），提供以上相关查询截图。

（8）其他要求：（供应商出具书面声明，格式自拟）：（1）企业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没有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2）近三年来在经营活动中没

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质量问题；（3）未存在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

（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为准，提供查询信息，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等内容）。

注：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6年8月13日至2026年8月19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3、方式：该项目实施网上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潜在供应商需凭CA数字证书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宝丰县）（网址：<https://www.bfggzy.com/>）“登录业务系统（金润交易系统）”入口进入电子交易系统下载招标文件，具体操作请查看以下链接：
登录链接地址：<https://www.bfggzy.com:8314/>。

办理CA证书地址：<http://ggzy.pds.gov.cn/tzgg/10814.jhtml4>。

4.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时间：2026年8月26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标大厅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6年8月26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标大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磋商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平顶山市政府采购网》、《宝丰县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宝丰县）》上发布，磋商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网上开标解密，详细要求及注意事项请各供应商详细阅读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

心网发布的“紧急通告”及宝丰县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相关规定，因各供应商未仔细阅读造成的损失，各供应商自行承担；

2.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3.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由采购人向相关部门反应核实后依据情况处以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等相关处罚。

4.监督部门：宝丰县财政局

联系电话：0375-6515597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采购人：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中心

联系人： 李晓楠

电话： 0375-6529211

地址：平顶山市宝丰县人民路中段

代理公司：河南大德荣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姚先生

电 话： 15637551717

地址：河南省平顶山市湛河区马庄街道豫森时代新城小区 1 号楼 2 单元 1805 室

2026 年 8 月 12 日

政府采购领域优化营商环境温馨提示

尊敬的政府采购供应商：

感谢您参加我县政府采购活动！

为构建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政府采购市场体系，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进一步推动政府采购营商环境优化。如果您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遇到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可向财政部门投诉：

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除涉及国家安全和国家秘密的采购项目外，不得区别对待内外资企业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不论其供应商是内资、外资、外地、外省企业，均应依法保障其平等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权利。

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在政府采购信息发布、供应商资格条件确定和资格审查、评审标准等方面，对内资企业或外商投资企业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不得以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股权结构、投资者国别、产品品牌以及其他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予以限定，切实保障内外资企业公平竞争。

3. 以供应商的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或者股权结构，对供应商实施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对民营企业设置不平等条款，对内资企业和外资企业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提供的服务区别对待。

4. 除对技术、服务等标准明确、统一，需多次重复采购的货物和服务适用框架协议以及财政部另有规定的情形外，通过入围方式设置备选库、名录库、资格库作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妨碍供应商进入政府采购市场。

5. 要求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前进行不必要的登记、注册，或者要求设立分支机构，设置或者变相设置进入政府采购市场的障碍。

6. 设置或者变相设置供应商规模、成立年限等门槛，限制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7. 要求供应商购买指定软件，作为参加电子化政府采购活动的条件。

8. 不依法及时、有效、完整发布或者提供采购项目信息，妨碍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9. 强制要求采购人采用抓阄、摇号等随机方式或者比选方式选择采购代理机构，干预采购人自主选择采购代理机构。

10. 设置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审批、备案、监管、处罚、收费等事项。

11. 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妨碍公平竞争的情形。

12. 政府采购项目不得向供应商收取履约保证金、投标保证金、质量保证金（工程项目除外）、场地费和招标文件费用。

13. 不得要求供应商在项目所在地或采购人所在地设立分公司或办事处。

14. 代理机构未告知未中标供应商未中标原因。

15.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后，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通过以下途径向财政部门提出投诉：

投诉电话 0375—6515597

邮箱：bfzfcg@163.com

地址：宝丰县财政局(宝丰县人民西路 219 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人	宝丰县文物保护利用中心
2.	招标代理机构	河南大德荣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3.	项目名称	宝丰汝窑博物馆安全防范项目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	服务内容	本项目为宝丰汝窑博物馆安全防范项目，服务地点为：宝丰汝窑博物馆、宝丰清凉寺汝官窑遗址展示馆及外围。服务内容为：本项目需配备 21 名安保人员保障宝丰汝窑博物馆、宝丰清凉寺汝官窑遗址展示馆及外围的 24 小时保安服务、开馆期间馆内安全情况、消防控制室值守服务、监控中心值守服务等安保类服务。具体服务内容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要求。
6.	服务期限	1 年
7.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及行业相关服务规定合格标准
8.	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扶持不发达地区、少数民族地区，节能环保、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等政府采购政策。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请依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之规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供应商须具备合法有效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3)供应商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无需提供证明材料，只需在投标文件格式中填写宝丰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4)供应商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无需提供证明材料，只需在投标文件格式中填写宝丰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5) 供应商须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供应商无需提供证明材料，只需在投标文件格式中填写宝丰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6)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无需提供证明材料，只需在投标文件格式中填写宝丰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7) 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对象为企业、法定代表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对象为企业）；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对象为企业）；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对象为企业），提供以上相关查询截图。 (8) 其他要求：（供应商出具书面声明，格式自拟）：（1）企业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没有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2）近三年来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质量问题；（3）未存在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为准，提供查询信息，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等内容）。 注：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

9.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10.	磋商有效期	自磋商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1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磋商方案	不允许
12.	磋商响应文件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壹份（在系统中上传）
13.	近年财务状况	/
14.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2022 年以来
15.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	投标人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应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电子投标文件封面须加盖单位或法定代表人的电子签章； 招标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人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投标人通过 CA 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宝丰县)》电子化交易系统在右上角“组建下载”中查看。
16.	文件封套上写明	/
17.	构成采购文件的其他资料	采购文件的修改、澄清采购文件的补充文件（如有）
18.	采购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在电子交易系统中向各供应商发出
19.	供应商确认收到采购文件澄清的时间	自澄清文件发出后 24 小时内
20.	采购文件修改发出的时间	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在电子交易系统中向各供应商发出
21.	供应商确认收到采购文件修改的时间	自修改文件发出后 24 小时内
22.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供应商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3.	递交响应文件地	地点：宝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系统

	点及截止时间	时间：2026 年 8 月 26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4.	竞争性磋商时间和地点	时间：同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地点：同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25.	磋商小组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组成：3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技术、经济类专家 2 人，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 2 / 3； 技术、经济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6.	中标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同磋商公告发布媒介 公示期限：1 个工作日
27.	付款方式	按月支付，每月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1/24
28.	解释权	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
29.	招标控制价	招标控制价为 561960.00 元 供应商投标时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报价超过招标控制价的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30.	投标保证金	按照“宝丰县财政局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助力企业发展的通知（宝财字[2021]72）”文件要求，投标保证金不收取。
31.	履约保证金	按照“宝丰县财政局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助力企业发展的通知（宝财字[2021]72）”文件要求，履约保证金不收取。
32.	质量保证金	按照“《宝丰县财政局关于清理政府采购项目质量保证金的通知》（宝财字【2022】62 号）”通知要求，质量保证金不收取（工程施工类项目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33.	采购文件	各投标人（供应商）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宝丰县）（网址： http://www.bfggzy.com/ ）免费下载
34.	进场交易费	本项目属于政府采购项目，不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任何形式的使用费、入场费和交易服务费。
35.	招标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以中标价为标准，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和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河

		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的要求由中标单位支付。
36.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37.	对中小微、监狱、残福企业的优惠政策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38.	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属于：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行业属性划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9.	政府采购领域优化营商环境落实四个“一日办”精神	（1）在评审结束后1日内确定采购结果，同时对中标单位发出中标或成交通知书，并在网上进行公告； （2）中标公示期满后，1日内与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合同签订当日完成合同备案工作； （3）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履约完成后，采购人应在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1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同时在宝丰县政府采购网发布验收结果公告； （4）验收合格具备付款条件的项目，采购人要在1个工作日内按照合同约定支付项目资金。

40.	维护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知情权	采用公开招标采购方式的政府采购项目，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采用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政府采购项目，对供应商未实质性响应的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原因。政府采购招投标活动结束后，我方在发布中标（成交）公告的同时会将未中标原因在中标（成交）公告的附件中予以公示。各供应商可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平顶山市政府采购网》、《宝丰县政府采购网》自行查看中标（成交）公告及相关附件，同时代理公司将会以短信或邮箱的方式通知相关未中标（成交）供应商。
41.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42.	宝丰县政府采购合同中原银行融资政策告知书	尊敬的政府采购供应商： 您好！ 欢迎您参与宝丰县政府采购业务！感谢您对我县经济社会发展做出贡献！ 为进一步优化我县营商环境，切实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2018年平顶山市财政局与中原银行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帮助在政府采购项目中中标的供应商解决融资问题，中原银行推出了用于借款人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银政易贷”贷款业务，开通了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绿色通道，配备专业人员定向服务，提高融资服务效率。同时，依靠政府采购合同资金

		支付的保障，提供免评估、免抵押、免担保、低利率、授信额度在 3000 元-500 万元的贷款业务，在融资审查、审批流程、利率优惠等方面切实给予中小微企业快捷高效融资支持。目前，中原银行在我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已全面开展，如有意向享受我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请拨打中原银行联系电话 18603759553 或到人民路中段鑫都财富广场中原银行人民路支行咨询办理。 期待您一如既往支持我县政府采购工作！
43.	农行宝丰县支行 “政采 e 贷”	一、供应商准入标准 1. 公司成立 1 年（含）以上； 2. 近两年有政府采购中标记录且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备案。 二、采购标的准入标准 1. 采购标的必须由县级（市、区）（含）以上政府负责采购； 2. 采购标的仅限于货物类和服务类采购合同，不包括工程类合同。 三、融资要素 1. 授信依据。以近两年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备案的合同为授信依据，授信额度为年均合同金额的 70%，最高额度不超过 500 万元。 2. 融资依据。以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备案的合同为融资依据，融资金额不超过备案合同总金额的 90%。 3. 融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 年。 4. 贷款利率。采用固定利率，目前利率为 3.85%。 5. 担保方式。信用放款，追加应收账款质押。以融资的采购合同未来可形成的应收账款，由经营行在人民银行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公示系统进行应收账款质押登记。 6. 还款方式。一次性还本付息。 联系电话：王行长 15836974469 张经理 15290758588 曹经理 15617360109
44.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和联系方式 （供应商权益）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函应以书面形式递交，质疑函的格式和内容应当符合相关

		法律法规的要求。接收质疑函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 系 人：姚先生 电 话： 15637551717 联系地址： 河南省平顶山市湛河区马庄街道豫森时代新城小区 1 号楼 2 单元 1805 室 对供应商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及时答复和处理，不得推诿扯皮故意刁难，须进行实质性回应。
--	--	---

1.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进行采购。

1.1.2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范围、服务期限、项目地点

1.3.1 采购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服务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标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项目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 (1) 资质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 财务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 业绩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 信誉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5) 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
- (2)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5) 为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或者与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

其他利害关系；

- （6）为本采购项目的代建人；
- （7）为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 （8）与本采购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9）与本采购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10）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11）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3）法律法规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采购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分包

不允许分包

1.10 响应

1.10.1 响应文件应当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供应商的响应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0.2 供应商应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对服务内容、质量要求、服务期限等内容以对采购文件作出响应。

2.采购文件

2.1 采购文件的组成

2.1.1 本采购文件包括：

- （1）竞争性磋商公告；
- （2）供应商须知；
- （3）评审办法；
- （4）合同条款及格式；
- （5）响应文件格式；
- （6）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9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采购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采购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在电子交易系统中提出问题，要求采购人对采购文件予以澄清。

2.2.2 采购文件的澄清将在电子交易系统中以澄清形式公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不足 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响应截止时间。

2.2.3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供应商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采购文件的修改

采购人以澄清形式修改采购文件，并在电子交易系统中公示。修改采购文件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不足 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响应截止时间。

3.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一、响应函
- 二、报价一览表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四、授权委托书
- 五、资格审查所需资料
- 六、项目组成人员情况表
- 七、业绩情况表
- 八、服务承诺
- 九、技术方案
- 十、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资料
- 十一、附件

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响应报价

3.2.1 供应商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响应报价的其他要素。

3.2.2 供应商应按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填写响应报价。

3.2.3 采购人设有最高限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最高限价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4 响应报价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 磋商有效期

3.3.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磋商有效期为 60 日历天。

3.3.2 在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的，应承担采购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磋商有效期的，采购人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磋商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

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磋商资格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磋商保证金。

3.4 磋商保证金

该项目不收取。

3.5 资格审查资料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应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规定的资质、财务、信誉等要求。

3.6 响应文件的编制

3.6.1 响应文件应按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6.2 响应文件应当对采购文件有关质量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响应文件在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采购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6.3 响应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按采购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

4.响应

4.1 响应文件的加密

4.1.1 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文件和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响应文件，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2 未按本章第 4.1.1 项要求加密的响应文件，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4.2.2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3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2.4 供应商完成响应文件上传后，交易平台即时向供应商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2.5 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4.3.2 供应商修改或撤回已递交响应文件的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6.3 项的要求加盖电子印章。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4.3.3 供应商撤回响应文件的，采购人自收到供应商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磋商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响应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加密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磋商

5.1 磋商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和地点，通过交易平台解密响应文件。

5.2 磋商程序

5.2.1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

5.2.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5.2.3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项目的采购需求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满足要求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通过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有均等的最后报价机会，供应商应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报价。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其前一次报价。

5.2.4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未按要求进行最后报价的，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5.2.5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注：报价共分两轮（评标小组根据实际情况也可进行多轮报价），第一轮报价为响应文件中的报价。

5.3 异议

供应商对自己的报价内容有异议的，应在报价内容显示后 20 分钟内联系采购人（代理机构）进行质疑，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的，视为认可报价显示内容。

6.评审

6.1 磋商小组

6.1.1 评审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 3 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 2/3。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供应商或供应商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曾因在招标、评审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与供应商有其他利害关系。

6.2 评审原则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审

6.3.1 磋商小组按照第六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审依据。

6.3.2 评审完成后，磋商小组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候选供应商名单。磋商小组推荐候选供应商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合同授予

7.1 候选供应商公示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3 日内，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

公示候选供应商，公示期为 1 个工作日。

7.2 确定成交供应商

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人授权的磋商小组依法确定成交供应商。

7.3 成交通知

7.3.1 成交结果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平顶山市政府采购网》、《宝丰县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宝丰县）》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招标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7.3.2 在发出《成交通知书》的同时，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

7.3.3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协议的依据。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 天内，根据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其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退还保证金；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参与采购活动，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参与采购活动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8.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

和比较、候选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六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

8.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候选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审活动中，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审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9.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安保服务合同

二〇二六年 月

安 保 服 务 合 同

委托方(全称): 宝丰汝窑博物馆 (简称甲方)

受委托方(全称): _____ (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项目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充分协商,甲方同意由乙方提供安保服务,双方同意对合同条款进行约定,具体内容如下:

乙方为甲方提供的安保服务内容为:

一、项目概况及服务范围:

1. 项目名称: 宝丰汝窑博物馆安全防范项目

2. 服务内容: 本项目为宝丰汝窑博物馆安全防范项目,服务地点为:宝丰汝窑博物馆、宝丰清凉寺汝官窑遗址展示馆及外围。服务内容:本项目需配备 21 名安保人员保障宝丰汝窑博物馆、宝丰清凉寺汝官窑遗址展示馆及外围的 24 小时保安服务、开馆期间馆内安全情况、消防控制室值守服务、监控中心值守服务等安保类服务。

3. 服务期限: 2 年

4. 服务地点: 宝丰汝窑博物馆、宝丰清凉寺汝官窑遗址展示馆及展馆外围

5. 服务要求: 达到国家及行业相关服务规定合格标准

二、**委托服务事项:** 本项目需配备 21 名安保人员保障宝丰汝窑博物馆、宝丰清凉寺汝官窑遗址展示馆及外围的 24 小时保安服务、开馆期间馆内安全情况、消防控制室值守服务、监控中心值守服务等安保类服务。

三、合同期限及续约

合同期限为 1 年,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起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第一条 乙方若续约,需在合同期满前 60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续订合同的权利。

四、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第二条 合同总价(大写): _____ ; (小写) _____

其中每年: (大写): _____ ; (小写) _____

每月价格 (大写): _____ ; (小写): _____

第三条 付款方式: 按月支付, 每月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1/24。

开户行: _____

户 名: _____

账 户: _____

税 号: _____

地 址: _____

五、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第一条 甲方有权对服务人员岗位的要求、工作内容、任务明确界定, 并书面递交给乙方。

第二条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工作进行监督、协调、指导、考评, 就工作出现的问题有权向乙方提出整改意见。

第三条 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各岗位人员服务工作意见, 甲方认为乙方不合格的服务人员, 有权提出更换。

第四条 甲方有义务为乙方提供值班室、管理处办公室、仓库等用于完成合同约定的工作任务。

第五条 业主单位相关设施设备维修产生的材料费用由甲方负责。

六、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第一条 乙方不得将项目非法分包或转包给任何单位和个人保证派遣的工作人员属乙方的员工。

第二条 乙方提供的服务标准必须是国家或地方政府颁布的同等或更高的标准。

第三条 乙方有义务制定服务质量评估、检查和标准, 并接受甲方定期的考核。

第四条 乙方提供的服务项目如因未执行国家相关政策法规或因管理不善、服务不规范等原因(以国家法定部门鉴定为准)引发事故、纠纷, 或受到主管部门的处罚, 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

第五条 乙方保证其派遣的工作人员统一着装, 衣帽整洁, 严格遵守甲方各项规章制度。

第六条 乙方各岗位服务人员在按照甲方要求进行值勤时，对手续不符合规定和有明显问题的，有权坚持原则依法履行职责，甲方领导或相关部门应给予支持配合，并不得进行干涉，否则一切责任事故由甲方承担。

第七条 合同终止时，乙方应将各个项目条款的工作记录、等移交给甲方，否则甲方有权扣留当月服务费用。

第八条 合同履行期间，乙方须配合接受行业主管部门的监管。

七、其他

第一条 本合同只约定安保管费用，如有其它服务事项，双方另行约定。

第二条 因乙方失误造成甲方损失及对甲方造成不良影响的，甲方有权从应付服务费用中扣除其损失。

第三条 若因乙方的不当行为或者故意行为给第三方造成重大损失或者给甲方造成严重不良影响的，甲方有权通知乙方即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所有的损失。

第四条 乙方所聘用的工作人员自身发生意外伤害等，责任均由乙方承担。乙方工作涉及范围内，因资质、证照、人员配备等方面受各级职能部门处理或处分的，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监督主管部门一份，存档一份，肆份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六条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宝丰汝窑博物馆安全防范项目

2、服务内容：本项目为宝丰汝窑博物馆安全防范项目，服务地点为：宝丰汝窑博物馆、宝丰清凉寺汝官窑遗址展示馆及外围。服务内容为：本项目需配备 21 名安保人员保障宝丰汝窑博物馆、宝丰清凉寺汝官窑遗址展示馆及外围的 24 小时保安服务、开馆期间馆内安全情况、消防控制室值守服务、监控中心值守服务等安保类服务。

3、服务期限：1年

4、服务地点：宝丰汝窑博物馆、宝丰清凉寺汝官窑遗址展示馆及外围

5、服务要求：达到国家及行业相关服务规定合格标准

二、服务内容和要求

本项目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负责对指定的服务区域进行保安值守和安全巡查，维护场所的正常营业和办公秩序。

2、负责对发生的群体性事件的应急响应及其它临时性的工作。

3、值勤保安应着装整齐、文明执勤、尽职尽责。如遇突发事件，应履职尽责，依法处理。值守服务要求：全天 24 小时日常值守，并配备巡逻车进行安全巡查，按照相关安保管理规定及合同约定进行值守服务。

4、消防控制室值守服务要求日常值守及消防安全巡查。要求全天 24 小时日常值守，按照相关消防管理规定及合同约定进行值守服务。

5、监控指挥中心值守服务要求全天 24 小时日常值守，按照监控指挥中心管理规定及合同约定进行值守服务。

三、服务团队要求

1、人员政治上可靠，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无不良行为记录、身体健康、着统一服装。

2、团队人员 21 名安保人员，团队人员需经过专业培训，具备一定的专业技能，能正确处理服务中出现的各种情况并进行有效处置。

3、派 21 名安保人员上岗，必须认真执行国家有关规定及要求。如由于所派人员违反规定，造

成财产损失和人员伤亡的，中标人负全部责任。

4、中标人服务人员应按照招标人的要求完成每次的工作任务，遵章守纪，合规履职。

四、服务质量要求

（一）服务质量标准

1、中标人承诺按照协议约定的服务内容向招标人提供合格的服务，接受招标人对其工作的指导和监督。

2、按照招标人的服务需求，配备和提供服务人员。

3、中标人负责制定与受托业务相关的内控制度、操作规程、人员考核等办法，并报招标人备案；中标人不得将其在协议约定项下任一事项转让或分包给第三方。

4、中标人应对派驻的人员进行业务知识培训。值守期间不得从事本岗位工作职责以外的工作，定期进行应急预案演练。

5、中标人按照服务内容开展巡查工作，并加强巡查人员的管理，对巡查人员必须进行岗前培训。巡查过程中发现可疑情况必须立即处置上报。

6、中标人履行的职责，按时保质保量完成服务内容，配合招标人完成阶段性和临时性任务，配合完成其他与外包事项有关的合理性工作，如各类安全检查、突发事件处置等。服务人员如在为招标人提供服务过程中发生一切人身意外伤害或造成招标人及游客的人身、财产损失，均由中标人负责。

7、职业道德要求，自觉维护招标人利益，在工作中必须维护招标人形象，规范服务用语、尊重游客、不得与游客发生争吵或冲突；造成游客投诉，应第一时间向服务机构负责人汇报情况，不得推诿隐瞒，不得引起游客投诉的升级。主动与招标人员工相互协作、相互支持、相互配合，营造融洽的合作氛围。

8、仪容仪表要求：发型大方，保持头发整洁，不得留怪异发型和染异色，工作时间不得佩戴墨镜。男性不得蓄长发、留胡须、佩戴项链。女性可适度化妆，不浓妆艳抹，不使用气味强烈的化妆品；不得留长指甲，不得涂有色指甲；不得佩戴耳坠或大耳环。

（二）风险控制要求

（1）日常管理、监督和检查。招标人负责监督服务人员的规范操作，指导、监督保安服务人员按章办事，在安保服务过程中协助做好办公、营业场所经营秩序的同时，维护员工、游客的人身和

财产安全，不得从事岗位职责以外的工作。中标人按照招标人的要求，每季度至少开展一次服务检查，并形成检查报告，招标人召开联席会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通报中标人，限期整改和落实，每年度结束后形成年度评估报告。

（2）明确责任，防范风险。双方按照约定明确双方责任，建立健全安全责任制，完善双方沟通协作机制。提供安保服务的中标人应根据不同工作性质，明确人员岗位职责，规范流程，不断提升服务人员的业务素质 and 技能，为招标人提供更加安全的安保、巡查服务。监督管理实行“对事不对人”，明确人员招聘、管理、考核、薪酬发放等均由中标人负责，招标人负责监督检查服务质量和应急处置。中标人通过工作合同、规章对外包服务人员的行为做出约束。

（三）保密要求

1、服务人员只能掌握了解工作需要的相关信息，不得将招标人信息资料以任何方式透露给其他任何机构或个人。

2、服务人员不得利用工作之便窃取、收买进行各种非法活动。

3、中标人应严守在履行协议约定中以口头、书面或其他任何方式知悉的招标人的商业秘密、技术秘密和其他信息，不得泄露。无论协议约定是否无效、变更或终止，本保密条款持续有效。

（四）应急预案要求

1、中标人应制定相关应急预案，演练预案场景、预案分工、预案演练、预案评估，并明确应急处置流程。

2、由于中标人原因（如：服务中断）引起突发事件的，招标人应立即启动相应应急预案，妥善处置问题，积极争取恢复生产。

3、造成招标人经济损失的，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合同约定进行索赔。造成招标人声誉损失的，应要求中标人积极配合招标人采取措施消除影响、恢复声誉。涉嫌违法犯罪的，应及时向公安机关报案。

4、在处理事（案）件过程中要时刻向招标人报告进展情况，待风险解除后，形成书面报告报送招标人。

五、服务供应安排

（一）服务区域：宝丰汝窑博物馆、宝丰清凉寺汝官窑遗址展示馆及外围

（二）工作时间：宝丰汝窑博物馆、宝丰清凉寺汝官窑遗址展示馆及外围的 24 小时保安服务、开

馆期间馆内安全情况、消防控制室值守服务、监控中心值守服务等安保类服务。

六、服务数量要求

服务类别	商品描述	计量单位	数量 (人)	单价（元）	1年预算金额 （元）
宝丰汝窑博物馆、宝丰清凉寺汝官窑遗址展示馆及外围的24小时保安服务、开馆期间馆内安全情况、消防控制室值守服务、监控中心值守服务	保安人员服务	元/岗/月	21	2230	561960
合计					561960

第五章 评审办法

1、评审方法

本次采用初步评审和符合性审查，磋商小组对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并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但最后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除外。供应商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并列。

2、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与符合性审查标准

2.1.1 初步评审标准：见第六章。

2.1.2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评分标准。

2.2.2 评分标准：具体评分标准见第六章。

3、评审程序

3.1 资格性审查与符合性审查

3.1.1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 2.1.1 款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3.1.2、本项目明确规定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

(一)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二)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三)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四)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五)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六)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七)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八)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3.1.3、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招标;需要采取其他方式采购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人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或者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3.2 详细评审

3.2.1 磋商小组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取所有评委打分分数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供应商的最终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若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3.4 评审结果

3.4.1 磋商小组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审和打分,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并列。

3.4.2 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

第六章 评审标准

评标办法前附表

1. 初步评审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1.1	形式评审 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响应函签字盖章	符合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1.1.2	资格评审标准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供应商资格要求	
1.1.3	响应性 评审标准	服务期限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磋商有效期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2、评分办法

评分办法

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价格部分：20 分 综合部分：10 分 技术部分：70 分
-----	------------------------	---

评分标准

评分项目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	------	------

报价部分 20分	投标报价（20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得分为满分 20 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投标报价）×20（评标基准价是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一致得满分。 注：（1）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技术部分 评分标准 （70分）	项目管理机构运作方法及管理制度 （40分）	（1）编制项目管理机构、工作职能组织运行图，阐述项目管理机构的管理职责、职责分工等。项目管理职责明确、人员分工细致、符合实际得 8 分；项目管理职责较为明确、人员分工较为明确得 5 分；项目管理职责模糊，人员分工不明确的 3 分；缺项得 0 分。 （2）项目管理机构日常管理制度和考核办法。日常管理制度内容详实全面、奖罚机制合理得 8 分；日常管理制度内容较为全面、奖罚机制较为合理得 5 分；日常管理制度内容不全面、奖罚机制不合理得 3 分，缺项得 0 分。 （3）项目管理机构服务管理作业质量标准。质量要求标准明确、具体、保障措施得力，可操作性强得 8 分；质量要求标准较为明确、内容一般得 5 分；质量要求标准不明确，内容不合理得 3 分；缺项得 0 分。 （4）项目管理机构服务管理内部考核办法。考核内容有标准、有措施、有奖惩淘汰机制，根据上岗仪表、行为、服务态度等内容进行考核，内容全面合理得 8 分；考核内容较为全面得 5 分；考核内容不够全面得 3 分；缺项得 0 分。 （5）管理服务人员的岗位职责、管理制度、管理服务措施及要求等方案详实、职责明确、制度规范、措施得当、要求明确具体得 8 分；管理制度、岗位职责、服务措施较为合理得 5 分；管理制度、岗位职责、服务措施一般得 3 分；缺项得 0 分。
	服务方案及承诺 （10分）	针对本项目服务内容作出具体方案及服务承诺，要求内容切实可行且满足招标人需求。服务方案切实可行，满足采购人要求、承诺内容详细全面得 10 分，服务方案较为完整，承诺内容较为全面得 7 分。服务方案不够全面，承诺内容一般得 4 分。方案内容不明确，不合理得 2 分，不提供得 0 分。
	人员培训方案 （10分）	具有完善的人员培训方案，方案详实、职责明确、制度规范、措施得当、要求明确具体。人员培训方案内容详实、职责明确、要求明确得 10 分；人员培训方案内容较为详实、职责要求较为明确得 7 分；人员培训方案一般得 4 分。人员培训方案内容不明确，不合理得 2 分，没有不得分。
	突发事件处理措施	对突发应急事件处理等内容制定相应措施及预案；预案包括有效的预防和补救措施、应急处理流程等；方案详细、可行且内容完整的得 6 分；方案一

	(10 分)	般、内容不够完整的得 3 分；方案提供内容不明确，不合理得 1 分；没有不得分。
综合部分 (10 分)	项目管理人员 (6 分)	人员配备齐全，项目组成人员全面，搭配合理，符合采购需求得 6 分；人员配备相对齐全，组成人员相对全面得 4 分；人员配备不齐全不合理得 2 分；不提供得 0 分。 并提供配备人员与其签订的劳动合同的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业绩 (4 分)	供应商每提供一份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类似项目业绩得 2 分，本项最多得 4 分。 注：需提供合同的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供应商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或电子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一、响应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为第一轮报价，服务期限：_____，按合同约定完成全部合同内容，质量要求_____。

2. 我方承诺在磋商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3. 如我方成交：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报价函递交的报价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全部合同内容。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2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供应商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或电子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宝丰汝窑博物馆安全防范项目
投标报价 (首轮报价)	大写: _____元
	小写: _____元
服务期限	
质量要求	
磋商有效期	
项目负责人 (姓名及联系方式)	
其他说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电子签章或电子签字)

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企业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能够为_____（项目名称）_____签署磋商响应文件，

进行签署合同及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姓名）____系____（供应商名称）____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委托____（姓名）____为
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项目
名称）____的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磋商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资格审查资料

(一)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成立时间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二）投标人资格所需的证明文件

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等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原件扫描件。

（三）宝丰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本公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项目组成人员情况表

(1) 主要组成人员表

序号	岗位	姓名	证书名称	专业	证号	备注

注：后附相关证件证明的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

七、企业业绩情况表

序号	服务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及主要内容	合同成交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备注
...					

注：后附相关证件证明的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

八、技术方案

（格式自拟）

九、分项报价表

服务类别	商品描述	计量单位	数量 (人)	单价 (元)	1年预算金额 (元)
宝丰汝窑博物馆、宝丰清凉寺汝官窑遗址展示馆及外围的24小时保安服务、开馆期间馆内安全情况、消防控制室值守服务、监控中心值守服务	保安人员服务	元/岗/月	21		
合计					

十、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资料

(格式自拟)

附件、其他资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如是中小企业提供）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电子签章）：

日 期：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提醒：如果供应商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

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 成交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附件二（非投标文件格式）：

宝丰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尊敬的政府采购供应商：

欢迎您参与宝丰县政府采购业务！

为进一步优化我县营商环境，切实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2018年平顶山市财政局与中原银行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帮助在政府采购项目中中标的供应商解决融资问题，中原银行推出了用于借款人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银政易贷”贷款业务，开通了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绿色通道，配备专业人员定向服务，提高融资服务效率。同时，依靠政府采购合同资金支付的保障，提供免评估、免抵押、免担保、低利率、授信额度在3000元-500万元的贷款业务，在融资审查、审批流程、利率优惠等方面切实给予中小微企业快捷高效融资支持。

目前，中原银行在我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已全面开展，如有意向享受我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请拨打中原银行联系电话18603759553或到中原银行宝丰支行咨询办理。

注：本附表仅告知投标人政府采购政策，不需要附于响应文件中。

附件三：

最终报价表

服务类别	商品描述	计量单位	数量 (人)	单价 (元)	1年预算金额 (元)
宝丰汝窑博物馆、宝丰清凉寺汝官窑遗址展示馆及外围的24小时保安服务、开馆期间馆内安全情况、消防控制室值守服务、监控中心值守服务	保安人员服务	元/岗/月	21		
合计					

注：最终报价时需上传最终报价表。